

【新聞稿】

發稿日期：2022 年 5 月 12 日

平平是勞工，五一放假差很大 全教總要求停止一國兩制、分化勞工

2022 年五一適逢星期日，適用勞基法的「勞工」在隔天(5/2、星期一)補假一天，但不適用勞基法的「勞工」沒有放假，只能繼續上班；2023 年的勞動節剛好是星期一，同樣有三天連假，但也與今年一樣，台灣的勞工再被錯誤分為兩類：適用勞基法的「勞工」五一放假一天，不適用勞基法的「勞工」繼續上班，而這樣錯亂的一國兩制，已經持續數十年，如果不修正，往後每年的五一還會繼續出現。

長期以來，此一顯而易見的錯誤影響極其惡劣與深遠：

一方面，台灣的受僱者被硬生生分化成「勞工」與「非勞工」，五月一日是國際勞動節，全世界有近百個國家於這一天全國放假，我國卻自成一格，只有適用勞基法的「勞工」放假，其他則不放假的模式，把「適用勞基法的勞工」當成一種特殊行業。影響所及，明明同為「受僱用，從事工作獲取工資」的公務員、教師、受僱醫師、保姆、私人駕駛、個人看護……等等，成了「非勞工」或「特種勞工」，其中隱含的分化或歧視，完全違背勞動節的意義，恰恰是貶抑勞工的作法。

一方面，這樣錯亂的放假模式，更造成職場與民眾生活的不便，依台灣的五一放假模式，勞動節當天有上千萬勞工放假，卻有近百萬受僱者沒有放假，這種不一致確實對許多受僱者造成困擾。諸如：父母放假，子女上課；或子女的托兒所、幼兒園放假，父母卻要上班等。而在公務機關與學校，更造成同一個辦公場地，公務員、教師不放假，但適用勞基法的工友、臨時人員、派遣人員放假，諸如此類紛擾，實不勝枚舉。

五一是國際勞動節，理應比照世界各國將勞動節定為國定假日，全國放假一天，國民一同紀念勞動節、彰顯勞動神聖的價值，台灣社會已進步到可以徹底解決五一放假爭議的時候，此刻，離 2023 勞動節幾乎還有整整一年，足夠行政部門完成「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」之修正，全教總再次要求內政部儘快面對錯誤並啟動修法作業，將勞動節改為全國放假一日，並自明年勞動節起實施，還全國勞動者一個遲來的正義。